澳洲證券交易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ancoal Australia Ltd
ACN 111 859 119

兗煤澳大利亞有限公司*

（於澳大利亞維多利亞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3668）

（澳洲股份代號：YAL）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聯席副董事長委任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

非執行董事辭任

兗煤澳大利亞有限公司（下稱「兗煤澳洲」或「本公司」）董事會（下稱「董事會」）宣佈，Gregory James Fletcher 先生決定專注於其他專業職務及個人事務，將自 2027 年 1 月 1 日起辭任兗煤澳洲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聯席副董事長、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及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Fletcher 先生於 2012 年 6 月獲委任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 2018 年 3 月獲委任爲聯席副董事長。

兗煤澳洲董事長茹剛先生表示：「Fletcher 先生在任職的 14 年間，爲兗煤澳洲作出了卓越貢獻。董事會衷心感謝他多年來擔任兗煤澳洲董事、聯席副董事長及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所付出的努力。他與本人、聯席副董事長岳寧先生以及歷任和現任董事會成員緊密合作，加強公司治理、風險管理及財務監督，爲股東持續創造長期價值。在兗煤澳洲將沃克山及亨特谷煤礦納入其資產組合、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清償全部計息貸款及完成紅隼礦收購等重要事項中，Fletcher 先生均發揮了關鍵作用。」

聯席副董事長委任

兗煤澳洲欣然宣佈，委任 Peter Smith 先生爲聯席副董事長，自 2027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Smith 先生於 2024 年 12 月獲委任爲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健康、安全、環境及社區委

** 僅供識別*

員會主席及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他將在繼續履行現有董事會及委員會職務的基礎上，兼任聯席副董事長並承擔相關職責。

茹董事長表示：「過去兩年，Smith 先生爲兗煤澳洲董事會帶來了寶貴助力。他深厚的煤炭行業背景，以及在澳大利亞和國際資源行業的豐富經驗，爲兗煤澳洲近期取得的成績作出了貢獻。我們預計，他接任聯席副董事長職責的交接過程將平穩有序。我相信，Smith 先生將憑藉其能力，爲公司治理、業務增長及股東價值創造作出貢獻。」

非執行董事委任

兗煤澳洲欣然宣佈，委任 Vincent Nicoletti 先生爲獨立非執行董事，自 2027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Nicoletti 先生也將獲委任爲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及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根據公司章程，Nicoletti 先生將任職至其獲委任後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結束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並可膺選連任董事。

Nicoletti 先生，64 歲，是一位經驗豐富的財務及戰略管理人員，在能源、採礦、承包及服務行業擁有逾 30 年的領導經驗。他現任佩倫蒂集團（Perenti Group，澳交所代碼：PRN）非執行董事，曾擔任阿林塔能源公司（Alinta Energy）、澳瑞凱公司（Orica）、布羅德斯佩克特魯姆公司（Broadspectrum，原特蘭斯菲爾德服務公司〔Transfield Services〕）及必和必拓多個業務部門的首席財務官。他在澳大利亞及海外業務中擁有領導複雜轉型、優化資本結構及重建財務職能的經驗，業務領域涵蓋一體化發電、全球採礦服務及跨國合資企業。

Nicoletti 先生爲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持有 Curtin University 商學學士（會計）學位及礦產經濟學理學碩士學位（優異成績）。

茹董事長表示：「我們歡迎 Nicoletti 先生加入兗煤澳洲董事會。我們相信，他深厚的財務、風險管理及審計經驗，以及在澳大利亞和國際市場積累的廣泛企業及行業經驗，將直接助力兗煤澳洲未來取得成功，並通過與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各位董事及管理層緊密合作，確保平穩交接。」

附加資訊

Fletcher 先生已確認，目前其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此外，他將在其不再擔任董事時再次作出確認。

自 2027 年 1 月 1 日起，Smith 先生就其擔任董事會聯席副董事長、健康、安全、環境及社區委員會主席及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的職務，有權收取合共 420,000 澳元的酬金。該酬金已根據本公司章程獲批，並參考其資歷、經驗、職責、對本公司的潛在貢獻及現行市場狀況等因素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Nicoletti 先生持有本公司 50,000 股股份，除此之外，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的任何其他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Nicoletti 先生並無：(i)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去三年在任何其他公衆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

Nicoletti 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自 2027 年 1 月 1 日起不限期，惟須受委任函及本公司章程的相關條文規限。Nicoletti 先生每年有權收取 192,500 澳元的董事酬金、44,255 澳元的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酬金，以及 22,127 澳元的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酬金。Nicoletti 先生的董事酬金已根據本公司章程獲批，並參考其資歷、經驗、職責、對本公司的潛在貢獻及現行市場狀況等因素釐定。

Nicoletti 先生已確認：(i)其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13 條所載的獨立性標準；(ii)其過去及目前均未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也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無任何聯繫；及(iii)於其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Nicoletti 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有關其委任的事宜委任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兗煤澳大利亞有限公司
董事長
茹剛

香港，2026 年 10 月 23 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岳寧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茹剛先生、王九紅先生、黃霄龍先生、趙治國先生及聶平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Gregory James Fletcher 先生、Debra Anne Bakker 女士及 Peter Andrew Smith 先生。